

# AI“复活”逝者变成清明新“生意”

## 专家：警惕带来的社会风险 抓紧完善相关法律法规

新华社“新华视点”记者 颜之宏

仅需一张照片和一段逝者录音，就能在数字世界中让逝者“永生”……清明节前后，此类AI“复活”广告宣传在各大电商和社交平台上日益活跃，甚至演变成一门新“生意”。

技术的发展为满足人们的精神与情感需求提供了更多载体，与此同时，AI“复活”也引发强烈争议。有专家指出，AI“复活”技术被滥用，或将带来侵害个人权益、数据隐私安全、传播虚假信息等问题。

### AI“复活”逝者成新“生意”

利用AI技术将逝者“复活”，渐已发展成新“生意”。某电商平台的数据显示，在平台经营AI“复活”相关业务的商家有1900余个。

在一家电商平台上，某商家称，让照片中的人物动起来20元，如果要配上“AI人声”则需收费50元。数据显示，该商家已达成超800次交易。在该电商平台上，“复活”亲人的“商品”售价在几十元至几百元不等。

“有的‘复活’效果‘一眼假’，其实是过去‘照片活化’技术的延伸。有的‘复活’效果很逼真，多是采用‘深度合成’技术。”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网安中心测评实验室副主任何延哲认为，当前市面上绝大部分的AI“复活”并非刚出现的“新技术”。

一些商家已开始兜售“AI‘复活’技术变现指南”。在某二手交易平台上，记者以19.9元的价格购买了一份“AI‘复活’技术教程”。除文字说明外，还有视频讲授如何制作“照片活化”的短视频。

记者了解到，当前网络上的AI“复活”工具主要分为三种。

一种在手机应用商店中即可下载获得，只要一张正脸照片就能根据应用中所提供的模板“活化”，可实现歌唱、“演电影”等场景转化。

第二种是利用线上工具，由用户提供正脸照片和相

关音频文件，经过系统自动编辑后，实现照片中人物“开口说话”的效果，该工具需要用户支付一定费用。

第三种则是在开源社区中，由程序员编写AI测试程序，在经过相关语料训练后，将照片转化为能简单对话互动的“数字人”。此类程序门槛较高，需要一定计算机知识基础。

### 引发法律与伦理多重争议

AI“复活”的话题引发多重争议。

有专家认为，是否进入公共场域，是判断AI“复活”是否侵权的重要分界线。

世辉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王新锐表示，个人利用AI“复活”亲人、缅怀纪念，且在必要范围内使用，无需过度干预。而如果在公共平台扩散传播，用于市场盈利，是否侵犯他人或社会公共利益就要特别考量。

今年3月，一些已故艺人的近亲属已就相关“复活”视频提出下架要求，并表示后续或将采取法律手段维权。

“在未依法获得逝者相关近亲属授权的情况下，擅自使用逝者面容将其‘复活’并进行商业推广，涉嫌侵害逝者的肖像和名誉等权利。”北京康达(厦门)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张翼腾说，根据民法典相关规定，如未经许可，擅自使用逝者的姓名和面容用于“复活”，逝者的近亲属有权依法请求行为人承担民事责任。

AI“复活”还涉及“数字遗产”问题。张翼腾说，逝者生前的个人信息、聊天记录等“数字遗产”能否继承，目前没有明确法律规定。对于谁有权使用、如何避免不当获取、使用时应遵循何种规范等问题，仍需进一步明确。

此外，相关服务中，AI需要处理大量个人敏感数据，如面部表情、语音语调等；数据一旦被滥用或泄露，会对用户隐私造成威胁。

值得关注的是，AI“复活”技术使用不当，也可能成为犯罪分子实施诈骗等犯罪活动的工具。

AI“复活”也可能衍生新型法律纠纷。不排除有人

会借AI‘复活’来伪造逝者遗嘱或做出其他违背逝者意愿的事。

### 亟待完善法规厘清边界

业内专家认为，技术创新永无止境，其应用应有道德边界和法律规范。应抓紧完善相关法律法规，警惕AI“复活”技术可能产生的社会风险。

首先，AI“复活”技术的应用，应严格遵守知情同意原则，在网络传播过程中不侵犯他人利益。

2022年，国家网信办等三部门发布《互联网信息服务深度合成管理规定》，对深度伪造等新技术应用进行了规范。规定明确，深度合成服务提供者和技术支持者提供人脸、人声等生物识别信息编辑功能的，应当提示深度合成服务使用者依法告知被编辑的个人，并取得其单独同意。业内人士认为，如果被编辑人是逝者，理应承担有义务保护逝者肖像权的亲属同意。

其次，不少专家提出，AI“复活”产品应恪守技术管理规范，加强内容“标识”。

专家表示，根据有关规定，相关技术服务提供者必须对“生成内容”进行“标识”；在已有原则性要求的背景下，可出台相关行业标准，要求相关技术服务提供者在生成式内容中添加“水印”，防止不法分子借用该技术实施违法犯罪活动。

另外，业内人士提出，在数据处理过程中，要更注重隐私保护和数据安全。

专家还建议，要进一步落实相关平台的主体责任，处置借AI“复活”概念不当牟利的不法商家。“不能放任AI‘复活’变成一门没有规矩和底线的‘生意’，尤其要保护对新技术不敏感的中老年用户群体。”中国法学会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研究会副秘书长陈音江建议。

法律界人士建议，有关部门对AI“复活”的需求和其衍生的产业链要保持关注、合理辨析，在现行法律法规基础上做好数据保护、涉诈犯罪风险预防等方面的监管。

据新华社福州4月7日电



## 故宫甲辰系列主题邮品发布

4月7日，记者在发布会上拍摄《九龙壁》个性化邮票。

当日，由故宫博物院与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主办的“‘宫’邮万里 四季安康——甲辰系列主题邮品”发布会在北京故宫博物院举行。本次发布会，故宫邮局推出《四季故宫》藏书票、《甲辰太和》《九龙壁》个性化邮票、《龙抬头》《龙腾紫禁》邮册等多款甲辰系列主题邮品，在邮票方寸世界中呈现故宫四时美景与院藏珍宝。

新华社记者 金良快 摄

## 山东嘉诚拍卖公告

山东嘉诚拍卖有限公司定于2024年4月16日上午9时，利用中拍平台(<https://paimai.caa123.org.cn>)对以下标的进行公开拍卖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拍卖标的：

1. 位于高唐县金城路南侧、盛世路西侧新东方家园小区商1、商2、商3、商5、商6号(1—2层)商铺一宗。
2. 位于高唐县梁村镇东崔村、青银高速与官道街立交东南侧房地产一宗。
3. 位于高唐县琉璃寺镇琉璃寺村南端、在禹路以西临街房产一处。
4. 位于高唐县琉璃寺镇镇政府对过房地产一宗。
5. 位于高唐县杨屯镇丁楼村东、后先王村以西房地产一宗。
6. 位于高唐县人和街道小李庄村房地产一宗。
7. 位于高唐县316国道西侧曹王寨村房地产一宗。
8. 位于高唐县105国道东侧、交通三中队以北房地产一宗。
9. 位于高唐县人和路北侧、东兴路西侧土地使用权一宗(面积约47887.6平方米)。
10. 位于高唐县盛世路西侧、水韵华城南侧土地使用权一宗(面积约20454平方米)。
11. 位于高唐县时风总装厂东侧、水韵华城南侧土地使用权一宗(面积约16047平方米)。

二、标的展示时间、地点：自公告之日起至拍卖日前止于标的所在地。

三、竞买人资格：竞买人须是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，并自愿承担拍卖竞价的风险。

四、竞买申请：有意竞买者可与我司联系、咨询、查看标的有关情况，并缴纳竞买保证金，持拍卖公司要求的有效证件和保证金交款证明到我司办理手续(不成交保证金无息原数退还)；在竞拍前竞买人须登录“中拍平台”进行注册、实名认证、网络报名。

五、保证金缴纳账户：户名：山东嘉诚拍卖有限公司；账号：2840051684205000011054；开户行：聊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楼支行。

六、保证金缴纳时间：2024年4月15日下午4时前，过时不予办理报名。

七、联系电话：0635-8520168 18265556644(任经理)

联系地址：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昌东路星美大厦2栋19楼

山东嘉诚拍卖有限公司

2024年4月9日